# 朝阳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电梯工程服务机构信用评价公告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取消物业服务企业资质核定相关工作的通知》(建办房[2017]75号文)、《北京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北京市建筑施工总承包企业市场行为信用评价标准（2017版）》等相关规定，为保障广大业主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安全、设备安全、工程质量，加快推进物业服务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定期向社会公布相关服务机构信用情况，建立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物业服务市场监管机制。云家园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朝阳区专项维修资金电子管理系统，建立朝阳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信用管理机制，对各服务机构开展信用评价和信用排名工作。请有意向参与评价的各服务机构自行报名。具体报名要求如下：

一、报名范围及条件：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如下：

1.1 主体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生产经营状况良好，技术能力强的申请人。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1.2 资质要求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有电梯施工资质（有效期内）；

1.3 信用要求

企业信誉良好，未被列入失信名单，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等

1.4 法律要求

资格评价申请人必须以承诺函的形式申明并保证：

1） 在截止资格评价公告发布之日前五年内，没有任何因为申请人的过失或疏忽，而在任何合同中违约、被逐出现场或被解除协议。申请人当前所有未决诉讼、违约或法律纠纷均不影响本项目运作或不对项目可能造成实质影响。

2） 申请人不是无力清偿债务者、没有处于受监管状态、没有破产或停业清理，财产没有被法院扣押、冻结或查封，经营活动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3） 在截止资格评价公告发布之日前五年内，申请人没有任何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编制虚假财务报表或编制不实陈述材料来获得采购合同等。此项要求同样适用于申请人的董事和高级职员。

4） 在截止资格评价公告发布之日前五年内，申请人不曾发生职业不良行为，包括但不限于没有为获取某项合同而支付不正当费用的行为。此项要求同样适用于申请人的董事和高级职员。

5）申请人接受朝阳区专项维修资金服务机构信用评价规则。

二、工作流程及时间安排

本次评价工作分为网上预约、现场报名、评价委员会评价、公告结果四个阶段。

1、网上预约

有意向参与评价的各服务机构，可在网上填写预约信息。网上预约完成后，应现场提交报名和评价材料。未在网上填写预约信息的，可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到报名现场填写预约信息，并提交报名和评价材料。

网上预约时间：2019年4月27日9时至2019年5月19日17时

网上预约入口：

电脑端：<https://link.jiandaoyun.com/f/5cc17c80e0507017a603e292>

手机端：



2、报名阶段

有意向参与评价的各服务机构，应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到报名地点现场提交纸质版报名材料和参加信用评价所需相关证明材料(一正两副)，

报名及提交材料时间：2019年4月27日9时至2019年5月19日17时（接待报名时间为每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3时至17时。）

报名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金源时代商务中心A座12B

1. 评价委员会评价

评价委员会评价时间自2019年5月20日起，至2019年5月30日

评价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金源时代商务中心A座12B

4.公告结果

此次评价结果将自2019年5月31日9时起，至2019年6月10日17时止，在网上公告。参与评价的服务机构可在网上查询相应专业的评价结果。

电脑端公告网址：<https://link.jiandaoyun.com/r/5cc17f622f72ef1f51cf219b>

手机端公告入口：



三、申请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资质证书》复印件；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4） 经办人授权委托书；

（5）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6）提供在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三个网站上，有以下2个页面“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及“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2张无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的截图（截图须为网页全页面，且相关信息清晰可见）；

1. 提供近三年没有任何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

（8） 提供报名范围及条件中1.4法律要求的承诺函；

（9） 申请书；

（10）三标体系认证证书；

（11）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及近三个月社保证明；

（12）提供近三年财务状况报告（反映近3年净利润）；

（13）近三年法律纠纷，行政处罚记录（附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官网及北京市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界面截图；企业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关于行政处罚信息界面截图）

（14）五年内从事北京市住宅专项维修项目的施工合同（合同中无明确资金性质是专项维修资金的，可提供政府主管部门已审核通过的维修资金申请表）、转账记录（收款证明或支付证明或转账记录）、完工四方验收单、物业公司或者工程监理给予的质保期无施工或工程质量问题证明。

四、联系方式

凡对本次评价提出疑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单位名称：云家园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1号金源时代商务中心A座12B

邮 编：100097

电 话：010-88863291/92-818

传 真：010-88893817

电子信箱：[lixiaojie@eqingyu.com](mailto:lixiaojie@eqingyu.com)

联 系 人：李晓杰